

丁望著 當代名家出版 13

香港大論戰

從廿三條到四六釋法



The Hong Kong Big Debate:

From Article 23 to

April Sixth Basic Law Interpretation

Ting Wang Work Series (13)

by Ting Wang, **Celebrities Press** (HK), July 2004, Hong Kong

香港大論戰

——從廿三條到四六釋法

【政治經濟和歷史文化評論集，香港 2002.9-2004.4】

丁 望著 當代名家出版社(香港) 出版●

丁望著作系列 (13)，2004年7月

The Hong Kong Big Debate:

From Article 23 to April Sixth Basic Law Interpretation

by Ting Wang, **Celebrities Press** (HK).

Ting Wang Work Series (13), July 2004, Hong Kong

二十三條	藍紙草率	移動邊界	侵蝕自由
七一遊行	七七之變	移情效應	自力救濟
區會選舉	綠肥紅瘦	民間社會	色彩意象
政制改革	釋放民怨	四六釋法	指令控制
愛國愛港	秋後算帳	政治裁判	麻雀無聲
罪與非罪	生命價值	主權在民	共生空間
高官問責	呈虛擬化	決策時滯	政治丫環
入境政策	乘數效應	免費午餐	量力而行
胡溫新政	以民為本	角色神入	憂患意識
皇帝女兒	不叫格格	時序錯亂	秩序文化

香港大論戰——從廿三條到四六釋法

The Hong Kong Big Debate: From Article 23 to April Sixth Basic Law Interpretation

出版	當代名家出版社 (香港)	作者	丁 望
	Celebrities Press (HK)	編輯	賀名慧
	P.O. Box No.9	零售	香港大中型書店
	Ma On Shan Post Office	印刷	新雅印務公司
	Hong Kong		新蒲崗利森工業大廈8樓5號

電郵: cphk@celebritiespress.com.hk

網址: www.celebritiespress.com.hk

編號: 13/04-1【當代中國研究叢刊●】 開本: 大32開, 150x210mm (6"x8.25")

類別: 政經分析+歷史和文化評論 頁數: 380+16=396頁 (80磅書紙)

國際統一書號 (ISBN): 962-8363-13-5 初版: 2004年7月18日

©2004 **Celebrities Press (HK)** 定價: HK\$88

當代名家出版社 (香港) 擁有版權, 受香港和國際的版權法保障。

【如有缺頁、裝釘錯誤, 請向購買處調換。】

· 圖書編目 / 讀者查閱參考:

- 1 香...2 丁...3 香港—大論戰—政治制度—民主政治
- 4 政治—政治分析—香港特別行政區—政治制度—行政長官—立法會—民間社會
- 5 法律—中國 / 香港—憲法—基本法—四六釋法—習慣法系—司法獨立
- 6 行政—香港特區—政府決策—問責制—社會公共政策—入境 (移民) 政策
- 7 經濟—香港—入境政策與財赤—社會福利政策—免費午餐
- 8 新聞—中國大陸 / 香港—新聞和言論自由—新聞採訪—生命價值觀
- 9 歷史與文化—香港文明—文明衰退—秩序文化—歷史小說—歷史盲點



· 1 目次

I 序與內容提要 3-20頁

- | | | | |
|-----|--------------|-----|------------|
| 0.1 | 目次(附表索引)/3-9 | 0.2 | 序/10-13 |
| 0.3 | 關於寫作的說明/14 | 0.4 | 內容提要/15-20 |

II 評香港大論戰 論歷史與文化 21-300頁

- | | | |
|-----|--------|-----------------|
| 第一輯 | 為廿三條立法 | 香港七七之變/21-64 |
| 第二輯 | 選舉綠肥紅瘦 | 政改爭論激烈/65-108 |
| 第三輯 | 爭論愛國愛港 | 不要忘記左禍/109-132 |
| 第四輯 | 香港依基本法 | 非憲法覆蓋區/133-148 |
| 第五輯 | 政府決策時滯 | 問責制虛擬化/149-172 |
| 第六輯 | 新聞言論自由 | 香港制度優勢/173-194 |
| 第七輯 | 入境政策盲點 | 增加財政負擔/195-236 |
| 第八輯 | 胡溫改革構想 | 建設政治文明/237-254 |
| 第九輯 | 探討歷史文化 | 評《雍正皇帝》/255-300 |

III 附錄參考文獻 香港經濟數據 301-380頁

- | | |
|-----|------------------------|
| 附錄一 | 基本法分類條文(部分)/301-310 |
| 附錄二 | 人大常委會關於香港政制的文獻/311-327 |
| 附錄三 | 香港特區政府關於政制的文獻/328-334 |
| 附錄四 | 香港政商界評四六釋法/335-352 |
| 附錄五 | 中共黨政軍治港機構/353-368 |
| 附錄六 | 香港特區政府和立法機構/369-376 |
| 附錄七 | 香港特區社會經濟數據/377-380 |

II 評香港大論戰 論歷史與文化 21-300頁

第一輯 為廿三條立法 香港七七之變 · 21-64頁

- 1 官方立法草案 有紅色化陷阱 (21)
- 2 藍紙草案偏失 警權不宜過大 (25)
- 3 草案援引憲法 移動兩制邊界 (29)
- 4 草案三大要害 侵蝕香港自由 (33)
- 5 請溫家寶關注 延期立法諮詢 (37)
- 6 缺乏對話誠意 終有七七之變 (41)
- 7 超標規格接見 顯現弱勢危機 (45)
- 8 七七之變以後 著墨旅遊經濟 (49)
- 9 撤回條例草案 預期移情效應 (53)
- 10 反思七七之變 記取失敗教訓 (57)
- 11 提升協調規格 扶著馬兒走路 (61)

第二輯 選舉綠肥紅瘦 政改爭論激烈 · 65-108頁

- 12 中產階層期待 政治參與空間 (65)
- 13 七一效應畢現 又是綠肥紅瘦 (69)
- 14 委任席兩分法 建比例席位制 (73)
- 15 討論普選特首 勿拋港獨帽子 (77)
- 16 有卡夫丁峽谷 不會一步到位 (81)
- 17 期待政制諮詢 重民意釋民怨 (85)
- 18 把法律灰色化 侵蝕自治權利 (89)
- 19 選舉權是載體 追求當家作主 (93)
- 20 立法會普選事 考驗說話算數 (97)
- 21 人大常委釋法 強化指令控制 (101)
- 22 換換味清煙硝 釋釋法重包裝 (105)

第三輯 爭論愛國愛港 不要忘記左禍 · 109-132頁

- 23 相信香港市民 不要秋後算帳 (109)
- 24 能認同基本法 就是愛國愛港 (115)
- 25 廉價的愛國帽 賞香港三合會 (119)
- 26 無限上綱加罪 歷史悲劇未完 (121)
- 27 天下麻雀無聲 反科學的左禍 (125)
- 28 愛國者宋慶齡 說不盡難堪事 (129)

第四輯 香港依基本法 非憲法覆蓋區 · 133-148頁

- 29 憲法適用香港 沒有法律根據 (133)
- 30 戴白手套模式 產生功能替代 (137)
- 31 回歸法律軌道 兩制不犯一國 (141)
- 32 建立憲政體制 實現社會法治 (145)

第五輯 政府決策時滯 問責制虛擬化 · 149-172頁

- 33 固本節用公帑 切實紓解財赤 (149)
- 34 沙土蔓延各地 京港官員有責 (153)
- 35 高官問責制度 京港落差極大 (157)
- 36 問責制虛擬化 公信力更低落 (161)
- 37 不要因小失大 動搖香港根基 (165)
- 38 特區決策時滯 朱鎔基表關注 (169)

第六輯 新聞言論自由 香港制度優勢 · 173-194頁

- 39 避免新聞裁判 極左的三反論 (173)
- 40 香港新聞傳媒 不當政治丫環 (175)
- 41 警察耀武揚威 傷害香港形象 (179)

- 42 走出政治激情 嘗試自力救濟 (183)
- 43 生命價值第一 開放事故採訪 (187)
- 44 防範警權過大 維護新聞自由 (189)
- 45 懷柔會議保安 擋新聞攝影機 (191)
- 46 別向香港記者 伸出粗大巴掌 (193)

第七輯 入境政策盲點 增加財政負擔 · 195-236頁

- 47 文革人的野蠻 香港人的無奈 (195)
- 48 產業呈空洞化 移民政策偏失 (199)
- 49 軟政府豆腐法 法治已響警報 (203)
- 50 政府決策時滯 入境政策失誤 (207)
- 51 接受單程入境 必須量力而行 (211)
- 52 假大空騙成災 北俊方案不妥 (215)
- 53 立入境審核權 削單程配給額 (219)
- 54 外來無證媽媽 沒有法外特權 (223)
- 55 港府應該圍堵 生港仔遊擊隊 (225)
- 56 無法接受官方 老年金大計劃 (227)
- 57 分清福利邊界 審視免費午餐 (229)
- 58 放寬離境期限 鼓勵回鄉養老 (231)
- 59 貧困老人綜援 或可適度提高 (233)
- 60 公共資源有限 富戶應騰公屋 (235)

第八輯 胡濶改革構想 建設政治文明 · 237-254頁

- 61 新總理溫家寶 角色神入亮點 (237)
- 62 營造柔性空間 溫家寶有亮度 (247)
- 63 胡錦濤訪法非 關注文明經驗 (251)

第九輯 探討歷史文化 評《雍正皇帝》，255-300頁

- 64 北上採訪新聞 何妨轉一個彎 (255)
- 65 政府決策失誤 香港文明衰退 (259)
- 66 乾隆皇帝女兒 不能稱為格格 (263)
- 67 號稱歷史小說 滿紙歷史盲點 (269)
- 68 歷史時序錯亂 假大空的標籤 (273)
- 69 皇家奴僕曹寅 寫成熙朝元勳 (276)
- 70 事件主角已故 死魂靈的政變 (280)
- 71 大臣自稱奴才 秩序文化盲點 (289)

III 附錄參考文獻 香港經濟數據，301-380頁

- 72 附錄一 基本法分類條文(部分)〔丁望導讀〕(301)
 - 第一節 基本法的憲制地位、解釋、修改 (303)
 - 第二節 特首產生辦法附件一有規範 (307)
- 73 附錄二 人大常委會關於香港政制的文獻(311)
 - 第一節 關於釋法草案的說明(李飛，2004.4.2) (312)
 - 第二節 四六釋法(人大常委會，2004.4.6) (318)
 - 第三節 釋釋法(喬曉陽2004.4.6，摘要) (319)
 - 第四節 四二六決定(人大常委2004.4.26) (325)
- 74 附錄三 香港特區政府關於政制的文獻(328)
 - 第一節 行政長官四一五報告 (328)
 - 第二節 政制小組第三號報告書(部分，2004.4) (331)
- 75 附錄四 香港政商界評四六釋法(摘要) (335)
 - 第一節 報紙社評談論四六釋法 (336)
 - 第二節 香港大商家發表的意見 (339)
 - 第三節 人大代表和政協委員的意見 (342)

- 第四節 政府現任和退職官員的看法 (345)
- 第五節 泛灰系人士的看法 (348)
- 第六節 泛綠系評論民主政制 (349)
- 76 附錄五 中共黨政軍界治港機構〔賀名慧撰〕(353)
 - 第一節 中共中央委員會 (353)
 - 第二節 國務院、人大、政協和共青團 (359)
 - 第三節 駐港部隊和外交特派員公署 (363)
 - 第四節 駐港機構 (364)
- 77 附錄六 香港特區政府和立法機構〔賀名慧撰〕(369)
- 78 附錄七 香港特區社會經濟數據 (377)

索引：表

- 表 1-3 憲法關於社會主義的規定 (32)
- 表 2-6 胡錦濤關於“民本觀”的談話 (44)
- 表 3-11 中共中央港澳工作協調小組成員 (64)
- 表 4-14 黨派直選議席比例與委任席攤分設想 (76)
- 表 5-15 基本法對立法和產生行政長官的規定 (80)
- 表 6-20 立法會選舉的法律和文獻 (100)
- 表 7-21 關於人大釋法的法源 (104)
- 表 8-22 關於政制和釋法的觀點 (108)
- 表 9-24 “愛國愛港”政治標準 (118)
- 表 10-28 宋慶齡訴說在上海的遭遇 (132)
- 表 11-29 與憲法、全國性法律有關的法律條文 (136)
- 表 12-30 作者關於憲法不適用於香港的論點 (140)
- 表 13-31 作者的“一國觀” (144)
- 表 14-35 受問責制影響的中共省委書記和省長 (1998-2002) (160)
- 表 15-42 與韓東方事件有關的法律條文 (186)
- 表 16-53 北京官方透露貪官親屬非法取得單程證一覽 (222)

表17-61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總理溫家寶一覽 (238)
表18-61	朱鎔基內閣時期溫家寶職務一覽 (239)
表19-61	溫家寶關於抱負和“三農”的談話摘要 (244)
表20-62	中國大陸經濟數據 (2003) (250)
表21-63	十八世紀法國啟蒙運動思想家 (254)
表22-66	康熙朝以來清代宗室爵位一覽 (267)
表23-66	清代前期宗室爵位和俸祿 (268)
表24-70	清代 (1616-1911) 皇帝一覽 (283)
表25-70	歷史大事和歷史事件的描寫 (284)
表26-70	關於皇帝后妃和皇子的描寫 (285)
表27-70	關於官制兵制皇家園林的描寫 (286)
表28-70	關於清代康雍朝名人的描寫 (287-288)
表29-71	關於秩序文化的描寫和時序錯亂 (300)
表30-76	中共中央權力結構圖 (354)
表31-76	中共十六屆中央政治局常委、書記處成員 (355)
表32-76	中共中央統戰部一覽 (358)
表33-76	國務院港澳辦公室職能和官員 (361)
表34-76	中聯辦主要官員一覽 (366)
表35-76	中共黨政軍與治港有關的機構、負責人 (367)
表36-76	香港人大代表、政協委員、基本法委員 (368)
表37-77	香港特別行政區主要官員及常任秘書長 (372)
表38-77	香港特區第二屆立法會分區直選議員 (373)
表39-77	第二屆立法會功能團體 (界別) 議員 (374)
表40-77	第二屆立法會選舉委員會議員 (375)
表41-77	香港特區政府部分機構電郵 (376)
表42-78	香港的面積和人口 (2003) (378)
表43-78	香港的教育和生活素質 (2003) (378)
表44-78	香港主要經濟指標 (2003) (379)
表45-78	香港在全球競爭力比較指標 (380)



· 2 序

1997年七一政權轉移，香港步入為期50年的“一國兩制”時期；許多港人期望香港的政經生態不變，社會繁華如往，像唐詩人崔護詩云：“桃花依舊笑春風。”

當然，不變只是相對而言。事物總是在不斷“運動”和“漸變”中，即使面對如同往日的“楊柳岸曉風殘月”（柳永），或也會感受到景觀的某些差異和歲月消逝的痕跡；香港原有的制度優勢、社會生態，似乎不變卻有漸變的腳步，如唐初王勃（650-675）在〈滕王閣〉的描寫：“閑雲潭影日悠悠，物換星移幾度秋。”

2002年9月，香港官方為基本法23條發出諮詢文件，從此社會爭論日趨複雜激烈。本書收入的大部分短評，時間跨度是2002年9月至2004年4月，以分析這一年半的大論戰、社會生態之變為重。本序略述本書涉及的社會事件和其它題材，著墨點。

0.2-0-1，發生七七之變 又是綠肥紅瘦

自2002年9月至2004年4月，香港發生下列社會事件：

2002年9月：香港特區政府發出藍紙草案，即諮詢文件〈實施基本法第二十三條〉。

2003年5月：官方向立法會提交國安法草案——〈國家安全（立法條文）條例草案〉，稍後提出修改建議。

2003年7月1日：七一大遊行，50萬人和平請願，抗議官方

的國安法草案侵蝕港人自由。官方在7月5日修改草案，拒絕讓立法會延期二讀、三讀，定7月9日完成立法(21-40頁)。

2003年7月7日：七七之變——官方不得已宣布，國安法草案的立法程序押後，9月5日，官方撤回草案(41-68頁)。

2003年11月：11月23日區議會選舉的結果是“綠肥紅瘦”，泛綠系大勝，泛紅系受挫，形成非等邊三角形的格局(69-76頁)。

2003年12月：2007/2008行政長官、立法會產生辦法是否修改，政制發展取向如何，在社會上引起廣泛爭論。北京官方插手這場爭論，並發起名為“愛國愛港”的政治宣傳(77-100、109-144頁)。

2004年4月：四六釋法。在中共中央主導下，十屆人大常委會於4月6日釋法，解釋基本法附件1第7條(項)、附件2第3條(項)，增添限制程序；四二六決定——4月26日，人大常委會對修改產生辦法作出決定，宣布2007/2008可分別修改行政長官、立法會產生辦法，但不能實行普選(101-108頁)。

本書收入的不少短評，是為上述社會事件而發表。另有相當的篇幅，是分析香港特區政府的決策失誤、問責制的虛擬化；還有一些篇幅，是分析胡錦濤、溫家寶的改革構想，評論2002年11月中共十六大以後的胡溫新政。

第九輯是關於歷史、歷史文明和秩序文化的分析，大都是關於在香港發行的《雍正皇帝》和《雍正王朝》，北京官員和“評論家”稱它們為“五十年來乃至百年最好的歷史小說”或“歷史正劇”，實則是有很多歷史和秩序文化的盲點，故特將在信報發表的《假大空與〈雍正王朝〉》書摘等幾篇收入本書。

在2002年前發表的一些相關題材短評，也收入本書，以留下作者對同一題材的“思考歷程”，供讀者參考。

0.2-0-2，本書七著墨點 尤重主流價值

本書的著墨點是：

一，香港的制度優勢。香港文明以制度優勢為基礎：以司法獨立為基礎的法治，居民充分的自由，包含公務員政治中立(行政中立)、廉潔的文官體制，自由競爭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體制。其中，新聞、言論自由及民間社會的活力，尤其值得珍視(39、42、165、175、203頁)。

二，香港的主流價值。自由、平等、法治、民主、文明，是社會可持續發展的要素。在政制爭論中，港人對政治參與、平等選舉權、高度自治、政府行政透明化和知情權的追求，充滿激情，因而熱切尋求法治和制度對自由權的保障，自然排拒政治審查、政治裁判(21、25、28、33、39、57、68、83、93-99、113頁)。

在〈相信香港市民 不要秋後算帳〉一文，作者寫道：

在法治的社會，罪與非罪由獨立的司法裁判，政治既不能干預司法，政治審查自然行不通。如南朝庾信(513-581)〈春賦〉的描寫，香港要有“新年鳥聲千種轉，二月楊花滿路飛”的春景，而非導致“千山鳥飛絕”的一股寒流。(114頁)

三，一國的政治現實與兩制邊界。在“一國”屋簷下，港人無法迴避一國的政治現實，但兩制邊界必須清晰，不能以“一國”為藉口，使兩制邊界模糊化、改變兩制的差異(21、24、29-32、97-104)。在這種理念下，作者論及政制發展“有卡夫丁峽谷，不會一步到位”(81-88頁)，分段實現普選(77-80頁)；作者也分析憲法不適用於香港、“憲法適用說”沒有法律根據(133-144頁)。

四，政治的歸政治，法律的歸法律。人大常委有釋法權，四六釋法是基於“政治需要”，有法律程序的缺陷，法律成為政治

丫環；以“愛國愛港”為名的大批判，有政治裁判的傾向，應回歸法律軌道——認同基本法就是“愛國愛港”(101-118頁)。

五，特區政府的決策時滯和偏失，使香港文明有繼續衰退的危機。其中，問責制的虛擬化(60、153-164頁)，入境政策的失誤、漠視乘數效應造成的財政負累，免費午餐的不當(195-222頁)，是本書評論社會公共政策的要點。

六，以民為本，關心民疾，生命價值第一；回應民意，釋放民怨，嘗試柔性對話、創造共生空間(57、60、75、85、88、99、152、156、164、167、178、187、247-249頁)。

七，汲取歷史經驗，正視極左禍害，創造政治文明(31-39、109-114、121、122、125、128、251-254頁)。

0.2-0-3，回顧歷史現象 漫步古詩典籍

收入本書的短評，時有從新聞回顧歷史的偏愛。在《北京新三馬車》的序言，作者寫道：

新聞和歷史，本有或多或少的親緣，有些新聞會是“明天”的歷史素材；當新聞封塵而成為歷史素材時，我們得沿著時光隧道去尋找“從前”。時光隧道有可供我們溯源的腳印，讓我們聯想、思考。在新聞和歷史之間，有時光隧道，就有我們思索的幽徑，讓我們與歷史握手。

在觀察現實、回顧歷史現象、審視歷史經驗中，作者常讓思維漫步於古典詩詞或經典史籍，以它們為載體，或譬喻社會現象，或詮釋政治景觀，或寄以人道情懷，這是作者把史學和文學元素帶入政治評論的試步(43、60、69、84、88、114、125、165、248、257、258、262、298、299頁)。期盼讀友不吝指教。(2004.6，香港)



· 3 關於寫作的說明

本書分為兩大部分，第一部分(21-300頁)，是關於香港政經的短評，對歷史與文化的探討；大部分的篇幅分析香港政治題材；第二部分(301-380)，是與第一部分有關的參考資訊。

絕大部分文稿刊於信報〈思維漫步〉專欄，發表時間多在2002年9月至2004年4月；未註明報名的，是為一家報紙撰寫的非署名社論(1992-1995)。

書中的術語，有的是北京、香港通用術語；有的是作者對社會現象、政治景觀和秩序文化的概括，如移情效應、兩制邊界、七七之變，秩序文化、柔性空間、邊緣迷幻，角色神入。

對中共黨政軍幹部世代的劃分量化指標(出生年代)是：

第三代前期 1927-1936，第三代中期 1937-1940，第三代後期 1941-1943，第四代前期 1944-1949，第四代後期 1950-1959，第五代 1960-，第三代後期和第四代合稱為廣義第四代。

書中論及北京政壇的高層，是指北京官方稱為“黨和國家領導人”的階層，即高於部長的高層幹部；省部級，是指各省、國務院部級領導層，包括副省長、省長和副部長、部長。

書中論及香港特區政府問責制，其範圍是14個政策司、局長，包括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律政司司長和11個政策局的局長。政策局名錄，香港主要官員與大陸官員“規格”的比較，請參閱附錄六10-77-1、10-77-2、10-77-3段和表37-77(369-372頁)。



· 4 內容提要

0.4-0-1，第一輯 為廿三條立法 香港七七之變，21-64頁

內容提要：本輯的時間跨度，是2002年9月至2003年9月，評論三件事：香港特區政府為23條立法——國家安全條例草案（藍紙草案），在社會引發激烈爭論；2003年的50萬人七一大遊行；2003年的七七之變——官方把藍紙草案的二讀押後。

主題詞：基本法23條，國家安全條例草案，藍紙草案，顛覆，叛亂，自由權，七一遊行，七七之變，一國兩制，兩制邊界。

述評詞：無產階級專政，敵對勢力，罪與非罪，憲法，剩餘價值論，習慣法系（common law），價值觀，價值座標，紅色化，紅色恐怖，傳聞證供，意見證供，市民（民間）社會，民本觀，釋放民怨，傾斜政策，制度優勢，行政中立，自力救濟，政治器度。

引述的言、文發表者 / 或典籍：鄧小平，毛澤東，胡耀邦，胡錦濤，林行止，陳景生，賈誼（漢），崔護（唐），列寧（俄） / 國語，中庸，孟子，詩經，三國志。

0.4-0-2，第二輯 選舉綠肥紅瘦 政改爭論激烈，65-108頁

內容提要：本輯的時間跨度，為2003年9月至2004年4月，述評的要點是：七一遊行後，特區政府公信力更低，北京官方強化指令控制和指導控制，形成“扶著馬兒走路”的格局；2003年11月的一一二三區議會選舉，泛綠系（激進民主派）大勝，泛紅系（傳

統左派)受挫,呈“綠肥紅瘦”之態;香港政制的爭論,涉及行政長官(2007)、立法會(2008)產生辦法的修改,沒有一步到位的普選;2004年的四六釋法,與“高度自治”的“初衷”有距離。

主題詞: 政制改革,社會生態,政治參與,兩制邊界,區議會選舉,委任議席,修改產生辦法,行政長官,立法會,四六釋法,釋釋法。

述評詞: 港澳工作協調小組,民本觀,傾斜政策,色彩意象,三色空間,一步到位,民間社會,中產階層,釋放民怨,柔性空間,港獨,卡夫丁峽谷,新三民主義,七一遊行,指令控制,指導控制,愛國愛港,泛紅系,泛綠系,泛灰系,灰色化。

引述的言、文發表者 / 或典籍: 鄧小平,喬曉陽,賈誼(漢),張志和(唐),李清照(宋),馬克思(德) / 呂氏春秋,孟子,老子,荀子,左傳,貞觀政要。

0.4-0-3, 第三輯 爭論愛國愛港 不要忘記左禍, 109-132頁

內容提要: 2003年12月以來,北京發起“愛國愛港”宣傳,京港極左派以“愛國愛港”為名,對不同政見者展開“大批判”。本輯評論這場大批判,分析港人的七一遊行、元旦遊行和加快民主發展的訴求,並非對抗中央;按鄧小平的標準,他們都是“愛國愛港”,要汲取過去羅織罪名的極左教訓。

主題詞: 愛國愛港,秋後算帳,政治裁判,歷史教訓。

述評詞: 政治審查,司法獨立,極左狂想,秩序文化,基本法,兩制邊界,消滅麻雀,毛澤東,郭沫若,三合會,宋慶齡。

引述的言、文發表者 / 或典籍: 鄧小平,毛澤東,郭沫若,宋慶齡,余英時,庾信(南朝),唐太宗,杜甫,柳宗元,韓愈,王維(唐),恩格斯(德) / 貞觀政要。